

证券代码：600698（A 股） 900946（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4-008

证券简称：湖南天雁（A 股） 天雁 B 股（B 股）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已经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天雁”、“本公司”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此关联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力和金铭回避表决，由 7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并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同意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3 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予以事前审核后认为，2023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在合理的范围之内，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出于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也有利于 2024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开展和实施。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3年预计金额 |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重庆嘉陵全域机动车辆有限公司 | 50 | 23.50 | |
|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200 | 175.06 | |
| |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19000 | 15022.47 | 根据市场及实际交易情况，交易规模不及预期。 |
| |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 200 | - | |
| |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500 | 2397.43 | |
| | 小计 | 21950 | 17618.46 | |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28000 | 18641 | 关联存款低于预计 |
| | 小计 | 28000 | 18641 | |
| 合计 | | 49950 | 36252.60 | |

(三)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 | 42.05 | 15022.47 | 39.63 | 业务量增加 |
| |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3100 | 7.24 | 2397.43 | 6.32 | 业务量增加 |
|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140 | 0.33 | 175.06 | 0.46 | |
| | 重庆嘉陵全域机动车辆有限公司 | 50 | 0.12 | 23.50 | 0.06 | |
| | 重庆大江智防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 30 | 0.07 | - | - | |
| | 小计 | 21400 | - | 17618.46 | - | |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20000 | 64 | 18641 | 62.67 | 预计存款额增加 |
| | 小计 | 20000 | - | 18641 | - | |
| 合计 | | 41400 | - | 36259.46 |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华荣，注册资本：992179.94 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经营范围：制造、销售汽车（含轿车），制造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汽车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汽车（含小轿车）开发，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的开发、销售，配套零部件、模具、工具的、开发，制造，销售，机械安装工程科技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产品，计算机应用技术咨询、培训，计算机网络系统设计、安装、维护,代办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委托的电信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哈尔滨东安动力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丽宝，注册资本：47578.39 万元，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开发区 13 栋，经营范围：汽车发动机、变速器及其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制造锻铸件、液压件；购销汽车；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3.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天高，注册资本：86321.4 万元，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及销售汽车、专用（改装）车、发动机、底盘等汽车总成及其他零部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作为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的品牌经销商，从事 E 系列品牌进口汽车的零售、批发；进出口汽车及零部件；经营二手车经销业务；提供与汽车生产和销售相关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4.重庆嘉陵全域机动车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劲，注册资本：17345.46 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永嘉大道 111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研发、制造、改装、销售：非公路用全地形车、非公路用雪地行走专用车、摩托车以及上述产品相关的发动机、零部件及相关运动文化用品；研发、制造、销售：消防车辆及零配件、安全消防金属

制品；零售：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5.重庆大江智防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旭，注册资本：90000 万元，注册地址：重庆市巴南区鱼洞大江西路自编 220 号，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集装箱维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特种车辆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改装、销售及售后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云江，注册资本：303300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院 3 号科研办公楼 5 层，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 序号 | 关联人名称 | 关联关系 |
|----|-----------------|-------------|
| 1 |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
| 2 | 哈尔滨东安动力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 3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
| 4 | 重庆嘉陵全域机动车辆有限公司 |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
| 5 | 重庆大江智防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
| 6 |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 |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按照约定执行。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人销售商品、产品以及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等事项，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并结合市场进行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正常，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以上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